

合水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合安委发〔2024〕1号

合水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印发《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百日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合水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4年2月1日

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 2024 年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深刻汲取近期全国安全生产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警钟长鸣，有效防范遏制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按照《全市安全生产驻点包抓“百日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经县安委会研究决定：自 2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生产摆在高于一切、先于一切、重于一位的位置，立体施策、综合施策，不折不扣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15 条硬措施”、省委省政府“35 项具体措施”和市委市政府“55 条措施”，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牵引，以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全面责任、隐患排查、监督管理、宣传培训、应急救援“五大”体系为抓手，督促全县各级党政组织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落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聚焦交通运输（含公路）、森林防灭火及消防安全、建筑施工（含隧

道施工）、城镇燃气、非煤矿山和工贸、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文体旅游、特种设备、校园安全、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紧盯医院、学校、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超市、集市、石油天然气加工基地、旅游场所、公共汽车站、加油加气站、养老院、福利机构等重点场所，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不断提升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能力，切实守牢安全生产基本盘，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以高水平安全护航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整治重点

（一）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省、市安全生产会议暨 2024 年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

（二）2023 年度国家、省、市安全生产督查、巡查、考核、省、市安全生产综合督导检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改专项行动、省安委办“四不两直”诊断式督查反馈问题和全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自查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三）党委政府、行业部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开展情况；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两个清单”责任落实情况；行业部门依据安全生产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履行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监管责任情况；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三问”（你的职责是什么？存在的主要风险隐患有哪些？如何有效消除风险隐患？）职责落实情况。

（四）县委、县政府《关于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体系的实施意见》（合发〔2023〕11号）、《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安全事故实施方案的通知》（合发〔2022〕18号）和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若干措施》（合森指发〔2023〕2号）贯彻落实情况。

（五）各乡镇、各部门执法检查及春节、全国“两会”“五一”等重要时段安全防范工作开展情况。

（六）校园、医院、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超市、集市、养老院、福利机构等重点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等消防安全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七）春季冻融期地质灾害、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工作落实情况；春耕备耕农机具使用时安全事故防范工作落实情况；冬春旱情分析研判、春耕抗旱准备、农村人畜饮水保障、冬春抗旱工作开展情况；防范自然灾害事故衍生为生产安全事故措施落实情况。

（八）子午岭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专项排查治理、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冬春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安排部署、宣传教育、会商研判、隐患排查整治、重点部位值守、重点人群管控、专业队伍应急准备等工作落实情况。

三、整治范围

（一）交通运输领域。《道路运输企业和城市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公路运营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执行情况；《合水县 2024 年综合运输春运服务保障和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合交运字〔2024〕1 号）贯彻落实情况；

“两客一危”重点营运车辆日常维护保养和安全例检工作开展情况；低温雨雪冰冻天气防范应对“九必查”落实情况；重大节假日以坚决遏制交通事故多发势头为目标，以保障春运、长途客运、农村客运、校车、危货运输为重点开展攻坚，对“两客一危一货一面”“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非法载客、“大吨小标”“百吨王”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情况；冬季道路扫雪冰除雪保安全工作开展情况；农村道路突出路口路段“三必上”“五必上”措施落实，强化变型拖拉机整治，从严治理货车、农用车、面包车违法载人行为等情况；客运企业执行安全生产、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制度，落实车辆安全技术维护、驾驶人等从业人员培训教育和车辆动态监控情况；整治常压液体危险货物不合规罐车、非法夹带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实施旅客乘坐客运车辆禁止携带和限制携带物品目录清单情况；开展综合客运枢纽运营安全治理，设置应急通道以及防恐防暴、视频监控、安全消防等设备，强化运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等。（副县长、公安局局长赵立，副县长贺永龙负责，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牵头，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二）建筑施工领域（含隧洞施工）。《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2版）》执行落实情况；《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扎实开展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力做好岁末年初施工安全工作的通知》落实情况；开展打击未批先建、边批边建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以及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情况；在建项目安全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履职情况；停工项目日常巡查维护和值班值守情况；开工复工项目隐患排查整治等情况；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深基坑（沟槽）、高边坡、高大围墙、堆土等防坍塌措施落实情况；开展地质灾害防范工作情况。（**副县长贺永龙负责，县住建局牵头，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三）城镇燃气领域。《甘肃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推进落实情况；按照《合水县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开展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整治“回头看”，集中攻坚阶段发现问题隐患建立清单台账、销号情况；开展燃气管网带病运行等隐患整治情况，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措施落实情况，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最后一公里”配送责任落实情况；气瓶、器具等生产销售市场合规情况，气瓶、燃烧器具、燃气紧急切断阀、调压器、连接软管、灶具等生产、销售企业核查情况和问题产品依法处置情况；餐饮等重点用户安全用气环境安全和消防安全隐患消

除情况，属地有关部门全覆盖检查餐饮企业情况，餐饮经营企业、单位食堂等重点用户规范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及燃气紧急切断阀情况，经营场所规范设置、畅通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情况。（副县长贺永龙负责，县住建局牵头，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和商务局等县级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四）工矿商贸领域。《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工贸企业粉尘防爆安全规定》（应急部令第6号）及全国工贸行业粉尘涉爆企业事故警示视频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本地区粉尘涉爆企业底数核查及台账建立情况；涉粉作业10人以上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预警监测部署应用情况；《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应急部令第13号）贯彻落实情况；有限空间作业“先扫码、后作业”部署推进情况；有限空间作业“十不准”和有限空间救援“十必须”落实情况。（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燕克斌负责，县应急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合水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危险化学品领域（含烟花爆竹）。隐患排查举一反三制度推进落实情况；重大危险源专项检查督导等闭环整治情况；推进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达标建设情况；危险化学品领域重大工程 and 项目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工作机制落实情况；石油危化企业对油气场站、储气库、油气井、管道、有毒有害气体防护、设

备完整性、电气运行排查整治和工作落实情况；安全风险等级动态调整推进落实情况；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旺季安全生产工作推进落实情况；烟花爆竹经营、存储、燃放等环节的安全管控措施落实情况；全面排查整治生产经营超标违禁产品、“上宅下店”“前店后宅”式零售店等违法违规行动。（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燕克斌负责，县应急局牵头，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信和商务局、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合水分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六）文体旅游领域。全国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和假日市场工作电视电话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站)、KTV 娱乐场所、互联网服务上网场所、剧场剧院、景区、等级民宿等落实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情况；KTV 娱乐场所、互联网服务上网场所、各类经营性演出活动等审批许可情况；经营性演出活动的风险评估、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等情况；旅行社合法合规租用车辆、推介旅游产品路线情况；旅行社投保责任险和游客意外伤害险落实情况；开展安全评估、行前安全教育(提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培训等情况；景区电瓶车、区间车、浮桥吊桥及其他大型游乐设施等旅游项目隐患排查整治情况；滑冰滑雪旅游项目的安全防范应对措施情况。（副县长冯宝山负责，县文体广电旅游局牵头，县住建局、县工信和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七）特种设备领域。《关于开展化工企业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化工产业转移相关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方案》中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日常维护管理情况；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履行检验职责情况；专项整治安排部署及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春节及两会期间特种设备和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通知》部署落实情况；《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特种设备安全专项和证后监督检查情况的通报》有关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副县长贺永龙负责，县市场监管局牵头，县住建局、县工信和商务局、县教科局、县应急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八）消防安全领域。按照《全县冬春火灾防范工作方案》《全县乡镇农村消防安全突出问题综合治理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消防安全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具体方案情况，对“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人员密集场所三类重点场所消防安全自查和演练活动情况、发布消防整治通告情况。开展消防安全形势研判评估，列出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和不放心场所清单、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情况；乡镇派出所、消防工作站、综合执法队等基层力量开展排查情况；针对突出问题隐患和严重违法行为采取执法、信用联合惩戒、行刑衔接等措施，组织媒体集中曝光并向社会公布单位名称和具体问题等情况；春节假期各

类灯会、集市等活动消防安全防范、全国“两会”消防安保工作部署落实情况，以及大型群众性活动底数并采取针对性防范措施情况；开展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畅通生命通道、应急疏散逃生等消防安全常识宣传情况。（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燕克斌负责，县消防救援大队牵头，县住建局、县应急局、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县工信和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九）校园安全领域。加强学校和幼儿园安全责任落实、安全制度健全、营养餐安全、电器设施管理、实验室化学试剂管理、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大型活动安全、应急预案制定、应急疏散演练、安全教育开展、校车安全管理等情况。学校周边非法经营摊点、非法文化经营场所、垃圾场及占道经营、“黑校车”等行为整治情况；学生食堂、宿舍、校外培训机构租住村（居）民自建房火灾风险治理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情况；学校用火、用电、用油、用气等危险源管理措施落实情况；学生交通安全教育情况；非法和违规车辆接送或超员接送学生等行为整治情况。（副县长冯宝山负责，县教科局牵头，县公安局、县交通局、市生态环境局合水分局合水分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森林防灭火领域。在防灭火期内，开展林牧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和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及查处

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情况；对关键地区、关键时段、关键火源采取强制措施，进入林区进行造林、基础设施建设的施工人员进行森林草原防火安全知识、《森林防火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培训，与施工队伍签订森林防火工作责任书，按照规定严格审批野外用火，对子午岭自然保护区加大监控力度，修订和落实森林草原防灭火预案，加强森林草原火险预警响应机制建设，明确、细化森林草原防火相关单位和人员职责，接到火险等级和预警信息提前采取相应对策。紧盯春节、清明节上坟烧纸容易引发火灾的关键时段，严防因群众祭祀用火、市民进山踏青、烧烤休闲旅游等活动导致森林火灾事故。（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燕克斌负责，县自然资源局牵头，子午岭林业管理局合水分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供电公司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食品安全领域。加强综合市场、超市、餐饮等场所排查力度，重点检查节日期间热销蔬菜、水果、肉类、水产品 & 食品加工、运输、储存企业安全监管，查看经营许可证、健康证、营业执照制度、进货票据、餐饮具消毒及消毒记录、三防设施是否齐全；查看“三无食品”、过期变质食品、假冒伪劣食品、经营场所卫生达标情况、物品保质期限、添加剂超标等情况，对查出问题定期回头看，规范重点时期、重点时段食品安全，杜绝不安全、不合格的食品流入，全力保障群众的饮食安全。（副县长

贺永龙负责，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县工信和商务局、县公安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将思想认识统一到县委县政府部署要求上来，制定工作方案，及时成立领导小组，靠实责任，明确任务，扎实开展排查整治行动。县安委会将成立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工作专班，加强对各乡镇、各部门工作调度、统计、督查、约谈、通报，确保排查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靠实工作责任，强化排查整改。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主要负责人要牵头抓总，主动作为，对本辖区、本行业监管企业每月开展1轮次全覆盖排查整治，对排查整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按照即知即改、立查立改原则进行整改，对于限期整改的问题，要落实“五定措施”逐项销号，确保彻底完成整改任务，5月10日前完成3轮次隐患排查整治。

（三）强化跟踪督查，确保取得实效。一是各县级分管领导要积极谋划推动分管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要经常深入分管行业领域，加大督导检查力度，督促行业部门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监管责任人职责，带头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隐患

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确保行业领域排查整治工作取得实效。**二是**各联乡县级领导要下沉包联乡镇，积极谋划推动本乡镇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属地管理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负责辖区内“百日行动”落实落细落到位。**三是**县安委办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协调督办作用，成立联合督查组，对各乡镇、各部门、相关企业“百日攻坚”行动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督查，对排查工作走过场、整治工作不彻底的单位，采取警示提醒、挂牌督办、约谈通报等措施推动整治工作落实落细、取得实效。**四是**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将采取明察暗访、“四不两直”等方式，对各乡镇、各部门、相关企业“百日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四）认真总结经验，按时上报进展。各乡镇、各牵头部门要按照“百日行动”部署要求，及时总结经验教训和工作亮点，并于2月3日前将工作方案报送县安委办，5月5日前将工作总结和隐患排查整治台账报送县安委办。县安委办将每天统计各乡镇、各部门工作进展情况，并将统计结果报送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各县级分管领导、联乡领导和市安委办。

联系人：孙鸿楷 15213826119 5525358（传真）

附件：1.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2.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乡镇责任清单

3.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部门责任清单

附件:1

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 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陈会发 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

副组长：燕克斌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蒙文超 县委常委、副县长

冯宝山 县政府副县长

赵 立 县政府副县长、公安局长

孟永刚 县政府副县长

贺永龙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严 浩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薛恒义 县住建局局长

严柏荣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贾振锋 县水务局局长

董世杰 县工信和商务局局长

高建军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侯献勇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董新平 市生态环境局合水分局局长

左 棣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局长

杨锐龙 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白鸿冰 县公安局副局长

刘 坚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梁希亮 县教科局局长

翟临峰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应急管理局，应急管理局局长严浩兼任办公室主任，孙鸿楷负责办理具体业务。

全县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乡镇责任清单

序号	整治重点	乡镇	联乡领导	乡镇主要负责人	备注
1	(一) 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省、市安全生产会议暨2024年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贯彻落实情况。 (二) 2023年度国家、省、市安全生产督查、巡查、考核、全省安全生产综合督导检查、全省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省安委办“四不两直”诊断式督查反馈问题和全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自查督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三) 党委政府、行业部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开展情况；党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两个清单”责任落实情况；行业部门依据安全生产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履行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监管责任情况；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三问”（你的职责是什么？存在的主要风险隐患有哪些？如何有效消除风险隐患？）履职尽责落实情况。 (四) 县委、县政府《关于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体系的实施意见》（合发〔2023〕11号）、《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实施方案的通知》（合发〔2022〕18号）和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若干措施》（合森指发〔2023〕2号）贯彻落实情况。 (五) 各乡镇、各部门执法检查及春节、全国“两会”、“五一”等重要时段安全防范工作开展情况。 (六) 校园、医院、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超市、集市、养老院、福利机构等重点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等消防安全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七) 春季冻融期地质灾害、地震灾害防范应对工作开展情况；春耕备耕农机使用安全、农村人畜饮水保障、冬春抗旱工作开展情况；春耕抗早准备、农村人畜饮水保障、冬春抗旱工作开展情况；防范自然灾害害事故衍生为生产安全事故措施落实情况。 (八) 子午岭林区输电线路火灾隐患专项排查治理、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冬春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安排部署、宣传教育、会商研判、隐患排查整治、重点部位值守、重点人群管控、专业队伍应急准备等工作落实情况。	西华池镇	邓莉娟 赵立	高永发 董小蕾	
2		何家畔镇	陈会发 贺永龙	段宗仁 赵宝平	
3		老城镇	戴斌 罗婕	李鹏飞 杨皓巍	
4		段家集乡	何维莉 孟永刚	陈维瑞 李凤钊	
5		太白镇	张宏斌 李军	丑众林 叶小军	
6		蒿咀铺乡	敬登喜 孔超	杨超 史明	
7		板桥镇	燕克斌 和鹏华	武海江 岳巍	
8		吉岷镇	张东 付丽莉	刘永龙 赵文辉	
9		肖咀镇	王朝峰 丑鹏举	王小缠 张政通	
10		店子乡	蒙文超 李新国	张亚鹏 刘丽娟	
11		固城镇	王建春 张伟	霍斌 孟庆明	
12		太裁乡	葛宗峰 李云凤	王楠 陶宝红	

附件:3

全县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部门责任清单

序号	整治范围	牵头单位及责任人	配合单位	分管县级领导	备注
1	道路交通领域	县公安局 白鸿冰	县交通运输局及县道交委相关成员单位	赵立	
2	建筑施工领域	县住建局 薛恒义	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	贺永龙	
3	工矿商贸领域	县应急局 严浩	市生态环境局合水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	燕克斌	
4	危险化学品 烟花爆竹领域	县应急局 严浩	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合水分局	燕克斌	
5	文体旅游领域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左棣	县住建局、县工信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冯宝山	
6	特种设备领域	县市场监管局 侯献勇	县住建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应急局、县教科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贺永龙	
7	消防安全领域	县消防救援大队 翟临峰	县住建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应急局、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燕克斌	
8	森林防火领域	县自然资源局 刘坚	子午岭林管局合水分局、县应急局、县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合水供电分公司	燕克斌	
9	食品安全领域	县市场监管局 侯献勇	县工信商务局、县公安局	贺永龙	
10	城镇燃气领域	县住建局 薛恒义	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商务局	贺永龙	
11	校园安全领域	县教科局 梁希亮	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合水分局、县应急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冯宝山	